

## 第三次會議紀錄

一、開會時間：115年4月2日上午10點23分至10點45分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本會議事廳。

三、出席代表：蔡主席誌山、林副主席金玲、李代表明恭、

李代表居安、李代表國平、李代表日有、

廖代表高源、李代表日存、梁代表獻東、

林代表基明、蔡代表日生

四、列席人員：鄉長李泓儀、秘書廖坤猛、民政課課長黃茗綉、

財政課課長吳秀蓮、建設課課長羅建評、農業課課

長詹健宗、社會課課長陳意青、人事室主任李姿

慧、主計室主任溫正琦、政風室主任李培銘、幼兒

園園長李若苓、清潔隊隊長曾淑貞、圖書館管理員

李雅娟、市場管理員李日傑、殯宗所所長廖崇輝

主席：蔡主席誌山

司儀：李秘書文正

紀錄：李怡憑

李秘書文正：各位大家早，今天是中華民國115年4月2日，是第

22屆第16次臨時會的第3次會，上午的議程是討論

議案及臨時動議，已達法定開會人數，請主席宣布開

會，進行議程，以上。

蔡主席誌山：開始開會。

李秘書文正：崙背鄉公所於3月31日提案，請本會同意麥寮汽電促

協金補助「豐榮村道路路面改善工程、枋南村及水尾村里路面改善工程，總經費計新台幣 450 萬元」墊付乙案，相關資料置於各位代表桌上，是否列入第 8 號議案，請主席諮議各位代表。

蔡主席誌山：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？(無)

一、討論事項、審議議案(文詳議決案篇)

二、臨時動議(文詳議決案篇)

三、宣讀會議紀錄

李秘書文正：本次臨時會議決諮議出席代表，本次臨時會共討

論 8 個議案：第 1 號議案，議決是「照原案通過」；第 2 號議案，議決是「照原案通過」；第 3 號議案，議決是「照原案通過」；第 4 號議案，議決是「照原案通過」；第 5 號議案，議決是「照原案通過」；第 6 號議案，議決是「照原案通過」；第 7 號議案，議決是「照原案通過」；第 8 號議案，議決是「照原案通過」，這是本次臨時會所議決的結論。

四、閉會

主席宣布散會。

散會